

# 2024年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 级乡镇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1.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机关的决定。
2. 执行辖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辖区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卫生健康等行政工作。
3. 保护国有集体财产和公民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 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 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 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7. 承接上级下放的行政执法事项；承接县人民政府依法下放的权力事项。
8. 办理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部门预算包括：2024年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乡镇预算。

纳入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中共东明县大屯镇委员会、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  
设7个党政工作机构：

(一)党政办公室(包括纪检、宣传、人大、政协、统战、

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工商联等工作)

主要负责组织协调机关日常工作；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信息、督办、档案、提案、政务公开、安全保密等工作；负责综合性调研工作；负责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后勤

保障工作；承担相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

(二)组织人事办公室(挂党建工作办公室牌子)(包括组

织、机构编制、人事等工作)

主要负责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联系协调驻辖区单位党组织做好区域化党建工作；承担党委的日常工作；负责党员党费收缴管理、党员信息采集、整理和统计、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整理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工资福利和离退

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

(三)综合执法办公室(挂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牌子)

主要负责权限内的行政执法、行政审批工作；负责综合执法平台的建设维护工作；负责统筹辖区派驻和基层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统一指导和协调县级部门派出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负责执法队伍建设，充实执法力量，加大业务培训力度，提升执法人员的综合执法能力和水平；负责全面实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等工作。

(四)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包括公安、司法、信访、卫健等工作)

主要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暨平安建设工作；负责普法宣传和社区矫正工作；负责信访、维稳及各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负责综合网格化建设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卫生健康管理和

服务等工作。

#### (五)应急管理办公室

主要负责编制辖区应急预案和规划，组织应对突发事件；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综合监督管理，分析和预测安全生产形势，建立安全工作协调机制；负责组织开展和配合做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重点行业领域专项

整治工作。

(六)经济发展办公室(包括经济、科技、招商引资、一二三产业、国内外贸易、市场监管、农业农村、水务等工作)

主要负责贯彻党和国家有关经济和农业农村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编制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协调和管理辖区工业、商业、贸易、招商引资、大项目建设、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等方面工作；负责科技推广工作；负责辖区工农业产品品牌

的开发，承担培育壮大涉农产品龙头企业等工作。

(七)乡村规划发展办公室(包括住房和城乡建设、自然资源和规划、生态环境等工作)

主要负责限额以下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协助上级有关部门做好限额以上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辖区规划建设管理、村庄规划建设管理、棚户区 and 危房改造、生活污水和

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改善、环卫一体化等方面工作。

第四条 中共东明县大屯镇委员会、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  
设5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一)便民服务中心(挂党群服务中心牌子)

主要负责优化内部决策、管理、监督等管理职责和工作力量，为便民服

务工作提供支持和保障；制定便民服务中心的各项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对进驻中心人员的管理；负责对进驻中心服务项目的管理和调整工作；对各类事项受理、办理和代理情况进行协调、督查和催办；为企业和群众提供相关的咨询、代理、帮办、代办服务。提供党务政策咨询服务；收集、整理、编撰有关党建工作政策法规和经验材料，提供给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群众学习参考；按照群团组织章程，为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工商联等群团组织成员提供咨询等服务并开展相关工

作等。核定事业编制15名，配备主任1名，副主任2名。

## (二)乡村文明建设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文化建设和各种惠农政策的落实提供服务和支持；为美丽乡村项目申报、立项、指导、检查、验收等工作提供服务；为做好精品特色村、村庄环境整治等美丽乡村建设提供支持；承担美丽乡村建设先进个人、先进集体的宣传报道等工作。核定事业编制6名，配

备主任、副主任各1名。

## (三)财政统计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做好财务结算，涉农补贴发放等服务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负责农业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和有关数据的统计、编报工作；负责综合统计等工作。核定事业编

制6名，配备主任、副主任各1名。

## (四)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牌子)

主要负责社会保险(保障)服务、就业人才服务、帮困帮残、救济救助服务、退役军人服务、扶贫开发等社会保障方面工作。

核定事业编制11名，配备主任1名，副主任2名。

### (五) 三农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种植业、林业、畜牧、水务、水产、农机等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完善种植业、林业、畜牧、水产病虫害的防治和防疫；负责造林、护林、绿化、经济林开发；负责农业、林业、畜牧、水产优良品种的引进、繁育和推广等工作。

核定事业编制11名，配备主任1名，副主任2名。

第五条 东明县大屯镇机关行政编制34名。中共东明县大屯镇委员会、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领导职数按有关规定配备。党政工作机构负责人由镇领导副职兼任，另可配备1名副科级副

职。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可按副科级配备。

第六条 撤销东明县大屯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经济贸易服务中心、建设服务中心、财务结算中心事业

单位建制，其人员、编制划入新组建的事业单位。

第七条 本规定具体解释工作由中共东明县委办公室、东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会同中共东明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承担，其调整由中共东明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照规定程序

办理。

## 第二部分

###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5,190.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6.4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90.3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69.8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3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36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21.9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660.9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98.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9.7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90.30	本年支出合计	5,190.3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190.30	支出总计	5,190.3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5,190.30	5,190.30	5,190.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6.48	3,146.48	3,146.48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2,880.48	2,880.48	2,880.48									
		01	行政运行	2,267.62	2,267.62	2,267.6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5.26	595.26	595.26									
		06	政务公开审批	17.60	17.60	17.60									
	13		商贸事务	266.00	266.00	266.00									
		08	招商引资	266.00	266.00	26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69.8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69.8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69.80									
205			教育支出	30.00	30.00	30.00									
	02		普通教育	30.00	30.00	30.00									
		05	高等教育	30.00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36	318.36	318.3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18	251.18	251.18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5,190.30	5,190.30	5,190.3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99.18	199.18	199.1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52.00	52.00	52.00									
	08		抚恤	13.85	13.85	13.85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 补助	1.20	1.20	1.20									
		99	其他优抚支出	12.65	12.65	12.6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3	53.33	53.3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3	53.33	53.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7	121.97	121.97									
	04		公共卫生	0.72	0.72	0.72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72	0.72	0.7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25	121.25	121.2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25	121.25	121.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0.00	500.00	500.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0.00	500.00	500.0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5,190.30	5,190.30	5,190.30									
213			农林水支出	660.90	660.90	660.90									
	03		水利	45.00	45.00	45.00									
		16	农村水利	45.00	45.00	45.00									
	07		农村综合改革	615.90	615.90	615.90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 的补助	615.90	615.90	615.9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8.00	98.00	98.00									
	01		公路水路运输	98.00	98.00	98.00									
		06	公路养护	98.00	98.00	9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79	199.79	199.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79	199.79	199.79									
		01	住房公积金	199.79	199.79	199.7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0	45.00	45.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45.00	45.00	45.00									
		06	安全监管	45.00	45.00	45.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5,190.30	2,854.94	2,335.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6.48	2,267.62	878.8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80.48	2,267.62	612.86	
		01	行政运行	2,267.62	2,267.6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5.26		595.26	
		06	政务公开审批	17.60		17.60	
	13		商贸事务	266.00		266.00	
		08	招商引资	266.00		26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205			教育支出	30.00		30.00	
	02		普通教育	30.00		30.00	
		05	高等教育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36	266.28	5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18	251.1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18	199.1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00	52.00		
	08		抚恤	13.85	11.45	2.40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0		1.2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99	其他优抚支出	12.65	11.45	1.2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3	3.65	49.6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3	3.65	49.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7	121.25	0.72	
	04		公共卫生	0.72		0.72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72		0.7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25	121.2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25	121.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0.00		500.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0.00		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60.90		660.90	
	03		水利	45.00		45.00	
		16	农村水利	45.00		45.00	
	07		农村综合改革	615.90		615.90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5.90		615.9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8.00		98.00	
	01		公路水路运输	98.00		98.00	
		06	公路养护	98.00		9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79	199.79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90.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6.48	3,146.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四、教育支出	30.00	3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36	318.36		
		八、卫生健康支出	121.97	121.9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660.90	660.9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98.00	98.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9.79	199.79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0	45.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190.3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190.30	5,190.3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						
收 入 总 计	5,190.30	支 出 总 计	5,190.30	5,190.3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5,190.30	2,854.94	2,758.30	96.64	2,335.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6.48	2,267.62	2,170.98	96.64	878.8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80.48	2,267.62	2,170.98	96.64	612.86
		01	行政运行	2,267.62	2,267.62	2,170.98	96.6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5.26				595.26
		06	政务公开审批	17.60				17.60
	13		商贸事务	266.00				266.00
		08	招商引资	266.00				26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9.80				69.80
205			教育支出	30.00				30.00
	02		普通教育	30.00				30.00
		05	高等教育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36	266.28	266.28		5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18	251.18	251.1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18	199.18	199.1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00	52.00	52.00		
	08		抚恤	13.85	11.45	11.45		2.40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0				1.20
		99	其他优抚支出	12.65	11.45	11.45		1.2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5,190.30	2,854.94	2,758.30	96.64	2,335.36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3	3.65	3.65		49.6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3	3.65	3.65		49.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7	121.25	121.25		0.72
	04		公共卫生	0.72				0.72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72				0.7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25	121.25	121.2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25	121.25	121.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0.00				500.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0.00				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60.90				660.90
	03		水利	45.00				45.00
		16	农村水利	45.00				45.00
	07		农村综合改革	615.90				615.90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5.90				615.9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8.00				98.00
	01		公路水路运输	98.00				98.00
		06	公路养护	98.00				9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79	199.79	199.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79	199.79	199.7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2,854.94	2,758.30	96.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746.62	2,746.62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23.21	723.2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8.96	448.9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27	61.27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5.05	625.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99.18	199.1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2.00	52.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1.25	121.2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5	3.6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99.79	199.7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2.26	312.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6.64		96.6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2.14		62.14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0		10.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1.00		1.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50		23.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8	11.68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0.23	0.23	
303	04	抚恤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45	11.45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0.00		20.00		20.00		23.50		23.50		23.5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合 计	2,854.94	2,854.94	2,854.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6.62	2,746.62	2,746.62					
301	01	基本工资	723.21	723.21	723.21					
301	02	津贴补贴	448.96	448.96	448.96					
301	03	奖金	61.27	61.27	61.27					
301	07	绩效工资	625.05	625.05	625.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18	199.18	199.1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2.00	52.00	52.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25	121.25	121.2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5	3.65	3.6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99.79	199.79	199.7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2.26	312.26	312.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64	96.64	96.64					
302	01	办公费	62.14	62.14	62.14					
302	15	会议费	10.00	10.00	10.00					
302	16	培训费	1.00	1.00	1.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50	23.50	23.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1.68	11.68	11.68					
303	02	退休费	0.23	0.23	0.23					
303	04	抚恤金	11.45	11.45	11.45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335.36	2,335.36	2,335.36						
劳务费	特定目标类	49.26	49.26	49.26						
大屯镇2024年土地租金项目	特定目标类	266.00	266.00	266.00						
大屯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特定目标类	566.46	566.46	566.46						
水电费	特定目标类	45.00	45.00	45.00						
大屯镇2024年大学本科及以上新生奖励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30.00						
大屯镇离退休老干部生活补贴	特定目标类	49.68	49.68	49.68						
社区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49.44	49.44	49.44						
违建拆除费用	特定目标类	45.00	45.00	45.00						
综合治理经费	特定目标类	48.68	48.68	48.68						
宣传费项目	特定目标类	45.00	45.00	45.00						
取暖费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00						
便民服务及军人事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00						
修缮费	特定目标类	90.00	90.00	90.00						
大屯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特定目标类	500.00	500.00	500.00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屯镇2024年办公运转经费	特定目标类	346.00	346.00	346.00						
路肩修复绿化及日常维护	特定目标类	98.00	98.00	98.00						
大屯镇农田水利项目	特定目标类	45.00	45.00	45.00						
大屯镇2024年精神病患者看护费补助	特定目标类	0.72	0.72	0.72						
大屯镇网格员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21.12	21.12	21.12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9.00	9.00	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9.00	9.0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00	9.00	9.00					
		01	行政运行	9.00	9.00	9.00					

## 第三部分

###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5,190.3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190.3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5,190.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54.94万元，项目支出2,335.36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5,190.30万元，比上年减少621.04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621.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621.04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621.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401.88万元，项目支出减少219.16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2024年基本支出减少原因为去年本单位人员有调出及退休人员，项目支出比去年减少疫情防控项目以及缩减本年度项目支出资金。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23.50万元，比上年增加3.50万元，增长17.50%。主要原因是车辆损毁加重，维护次数增加。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3.5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50万元，比上年增加3.50万元，增长17.50%，主要原因是车辆损毁加重，维护次数增加。

3.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6.5万元，较2023年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减少5千元。主要原因是：今年较去年在职人员减少1人。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9.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9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其中2辆为单位主要领导用车，剩余车辆为大屯镇政府境内执法队巡查用车、及办公室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19个，预算资金2335.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335.36万元。拟对人居环境整治等15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214.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214.58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人居环境整治、路肩修复绿化及日常维护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 （二）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

### (三)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9.26		
	其中:财政拨款	49.26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利用预算资金49.26万元,发放不少于12人长聘人员报酬,有利于调动相关人员积极性,保障机关有序开展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发放长聘人员报酬总额	≤49.26万元
			长聘人员每月发放金额	≤4.1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聘人员数量	≥12人
			发放月数	≥12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拨付到位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干部积极性	有效提高
			促进工作有序进行	促进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聘人员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2024年土地租金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66.00		
	其中:财政拨款	266.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该项目运用预算资金226万元,通过发放2024年度土地租金1400亩,优化产业布局,改善生产条件,有力促进镇域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土地租金总成本	≤266万元
			每亩租金数	≤0.19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受益总人数	≥1000人
			土地租金总亩数	≥1400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区正常运行	保障
			有力促进镇域经济发展	促进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地群众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66.46		
	其中:财政拨款	566.46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资金566.462万元,通过完成保障村数不少于25个,发放村干部工资人数不少于146人,保障村级组织运转能力,提高服务群众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总额	≤566.462万元
			村干部报酬	≤457.34万元
			支部书记保险	≤8.68万元
			法律服务费	≤7.5万元
			离任村干部补助	≤17.952万元
			办公经费	≤75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个数	≥25个
			村干部个数	≥146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村干部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村干部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能力	有效保障
			服务群众水平提高率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对工资的满意度	≥95%
			群众对政府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水电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利用预算资金45万元,全年全天候供应机关用电用水需求,保障机关正常办公及生活需要,提高办事效率及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额	≤45万元
			电费成本	≤30万元
			水费成本	≤15万元
			每度电费成本	≤0.73元/千瓦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用电量	≥41万千瓦时
			受益人口	≥800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电供应率	≥98%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水电供应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办公及生活需要	有效保障
			提高职工积极性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水群众及职工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2024年大学本科及以上新生奖励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30万元,通过发放2024年度考取大学本科以上大学生奖励1000元,脱贫享受政策受资助大学生2000元,振兴大屯人才发展,提高大屯教育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享受政策大学生领取金额	≤2000元
			项目资金总金额	≤40万元
			一般大学生领取金额	≤1000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学生人数	≥280人
			发放行政村个数	=25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拨付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本镇教育水平不断提升	促进
			提高大屯教育质量	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学生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离退休老干部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9.68		
	其中:财政拨款	49.6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该项目运用预算资金49.68万元,通过对全镇不少于230名村离职干部发放生活补助,更好的保障退休村干部的基本生活,增加老干部获得感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全镇发放补助金额	≤49.68万元
			每人发放标准	≤2160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	≥230人
			补助发放月数	≥12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拨付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退休干部生活	保障
			增加老干部获得感和幸福感	增加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生活补助干部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9.44		
	其中:财政拨款	49.44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利用预算资金49.44万元,安置群众不少于280户,足额按时拨付经费,尽快完成入住条件,维护社区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金额	≤49.44万元
			指挥部电费	≤3.6万元
			社区专班工作经费	≤15.84万元
			安置费	≤3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群众户数	≥280户
			项目完工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足额拨付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足额拨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区稳定	有效维护
			预期效益完成情况	≥95%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人员对社区经费发放的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违建拆除费用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安排违法建筑拆除项目资金45万元,拆除全镇范围违法建筑和违法图斑清理,预计拆除面积不低于15000平方米,切实保护耕地面积,消除安全隐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拆除项目总成本	≤45万元
			机械租赁费	≤30万元
			拆除废弃物清运费	≤15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面积	≥15000平方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违法建筑认定标准合规率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拆除工作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隐患消除率	=100%
			预期效益完成情况	≥95%
			拆违覆盖率	=10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及业主对违法建筑拆除的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8.68		
	其中:财政拨款	48.6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安排综合治理经费48.68万元,补助网格员不低于57人,维护全镇天网工程正常运行,及时发放全镇网格员补助,促进社会安定团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48.68万元
			网格员补助成本	≤13.68万元
			天网工程运行维护费支出成本	≤35万元
			网格员补助标准	400元/人/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村庄数	≥41个
			全镇网格员补助人数	≥56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社会治安	显著改善
			预期效益完成情况	≥95%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宣传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宣传报刊费项目资金45万元,通过宣传制作1批,报刊费1批,提高大屯镇知名度,促进各项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宣传费总成本	≤45万元
			宣传制作费用	≤30万元
			图版制作费用	≤6万元
			条幅制作费用	≤5万元
			宣传栏制作费用	≤4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片制作数量	≥1批
			图版制作数量	≥1000平方米
			条幅制作数量	≥10000米
			宣传栏数量	≥1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内容与实际需求匹配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期效益完成率	≥95%
			宣传报刊综合利用率	≥95%
			提高大屯镇知名度	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宣传人员对宣内容的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取暖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利用预算资金20万元,供应办公场所取暖面积不少于1300平方米,保证冬季正常取暖,有利于改善职工办公环境,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额	≤20万元
			取暖费成本	≤16万元
			运维费成本	≤4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面积	≥13000平方米
			受益人数	≥24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室内温度不低于18度	不低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1月15日至下年3月15日供暖准时	正常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冬季正常供暖	保证
			改善办公环境	改善
			提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供暖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便民服务及军人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利用预算资金20万元,购买工装不少于25套,慰问优秀士兵不少于60人次,困难复退军人不少于40人次,图版宣传品若干,有利于社会稳定,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万元
			服务大厅工装成本	≤5万元
			优秀士兵慰问成本	≤1.2万元
			慰问困难复退军人成本	≤1.2万元
			宣传图版及手册成本	≤12.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大厅工装套数	≥25套
			优秀士兵慰问人数	≥60人次
			慰问困难复退军人人数	≥40人次
			宣传图版及手册成本	≥1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促进
			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	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修缮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0.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预算安排修缮费90万元, 维修厕所14间以上, 粉刷墙面1500平方米以上, 维修下水道200米以上, 硬化地面200平方米, 改善工作环境, 提高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金额	≤90万元
			维修厕所成本	≤8万元
			修建下水道成本	≤30万元
			粉刷内外墙成本	≤7万元
			硬化地面成本	≤25万元
			改造厨房成本≤	≤2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厕所间数	≥14间
			粉刷墙面面积	≥1500平方米
			维修下水道长度	≥200米
			硬化地面面积	≥200平方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环境、延长办公设备和建筑物使用寿命	有效提高
			预期效益完成情况	≥95%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利用资金约500万元,实施大屯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村内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样本村6个,美化刷墙面积30万平方米,修建下水道12000米,新砌墙头2000平方米,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500万元
			建设村内基础设施成本	≤400万元
			美化刷墙成本	≤1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样板村个数	≥6个
			美化刷墙面积	≥30万平方米
			修建下水道长度	≥12000米
			硬化路面面积	≥4000平方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生活品质	保障
			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	巩固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2024年办公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46.00		
	其中:财政拨款	346.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大屯镇日常办公补充经费346万元, 培训班轮训不少于5次, 电脑、打印机耗材采购批次不少于1批次, 维稳出差次数不少于10次, 提高单位人员办公效率, 保障政府工作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支出总成本成本	≤346万元
			委托业务费成本	≤70万元
			印刷费支出成本	≤30万元
			福利费支出成本	≤30万元
			培训费成本	≤5万元
			交通运输运行维护费支出成本	≤60万元
			差旅费支出成本	≤10万元
			文体活动支出成本	≤4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成本	≤25万元
			办公设备及耗材采购费支出成本	≤46万元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会议费支出成本	≤3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设计次数	≥5次
			慰问困难群众及党员干部人次	≥1000人次
			印刷品数量	≥1批
			各种培训班轮训	≥5轮
			维稳出差次数	≥10次
			电脑、打印机耗材采购批次	≥1批
			采购办公用品	≥1批
			会议费召开次数	≥10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物资采购合格率	≥98%
			培训、印刷、工时完成合格率	≥98%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物资采购及使用及时率	≥9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府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提高单位人员办公效率	有效提高
			预期效益完成情况	≥95%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对经费保障的满意度	≥96%
			被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6%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路肩修复绿化及日常维护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8.00		
	其中:财政拨款	9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预算农村公路日常维护及路肩修复费用98万元,组织专门人员对辖区内四好公路维护,修复路肩20公里以上,农村公路维护长度30公里以上,达到改善村民出行,提高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98万元
			日常维护成本	≤30万元
			路肩修复费用成本	≤38万元
			绿化成本	≤3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路肩长度	≥20公里
			日常维护长度	≥300天
			绿化苗木栽植棵树	≥15000棵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路肩修复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路肩修复完成及时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居民出行环境	有效改善
			提高农村生活生产条件	显著提高
			预期效益完成情况	≥95%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村民对农村公路日常维护及路肩修复项目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农田水利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预算安排水利工程资金约45万元, 实施大屯镇农村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村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20个以上, 有效改善农耕条件, 提高亩均产量, 提高农民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建设村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总金额	≤45万元
			实施村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亩均经费	≤1.8万元/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村庄覆盖率	=100%
			建设村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数量	≥20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生活品质	有效保障
			预期效益完成情况	≥95%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环境质量	提高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2024年精神病患者看护费补助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72		
	其中:财政拨款	0.7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大屯政府精神病患者看护补助资金0.72万元,通过对3名以上的精神病患者发放补助,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精神病患者补助总额	≤0.72万元
			精神病患者补助标准	≤200元/人/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精神病患人数	≥3人
			补助准确、足额发放人数	≥3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到位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效促进
			预期效益完成情况	≥95%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神病患者看护者对看护补助金发放的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屯镇网格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东明县大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1.12		
	其中:财政拨款	21.1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资金21.12万元,通过发放补助网格员人数不少于44人,发放次数不少于12次,保障网格员正常生活,确保城市网格管理工作正常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发放网格员总金额	≤21.12万元
			发放网格员补助标准	≤400元/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网格员人数	≥44人
			网格员补助经费发放次数	≥12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网格员补助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网格员补助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网格员正常生活	有效保障
			网格管理工作正常运行率	≥95%
			提升网格员履职能力	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格员对补助的满意度	≥95%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